

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饶平县台风水浸灾害综合整治建设项目（一期）预算编制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饶平县政府项目建设中心； 联系电话：13715812530 联系人：洪文广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，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要求	1. 服务内容：服务单位按照工程实际情况按需完成预算编制工作。 2. 服务要求：根据甲方需求做工程预算编制，并出具成果及相关资料。



序号	类别	内容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服务地点：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。2. 服务方式：按照合同约定执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2. 报价方式：下浮率。3. 计价标准：参考广东省物价局印发的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等文件标准，并按《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饶府规(2024)2号）等规定要求，下浮20%，以合同价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服务单位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

序号	类别	内容
		2. 项目业主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服务单位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

